



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 年 5 月 5 日

連絡人：莊佳瑋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3

【陳松吉檢察長到任 期許團隊合作滿足民眾需求】

苗栗地檢署陳松吉檢察長於民國 109 年 5 月 5 日到任，當日上午先至法務部辦理交接事宜後，下午旋即至本署辦理公務；原任鄭鑫宏檢察長此次調升至臺灣高等檢察署擔任主任檢察官。

陳松吉檢察長長期在中部、東部地區執行職務，前後擔任南投地檢署檢察官、臺中地檢署檢察官、花蓮地檢署主任檢察官、彰化地檢署主任檢察官、臺中地檢署主任檢察官、花蓮高分檢檢察官、臺中高分檢檢察官、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組長、臺東地檢署檢察長，在貪污案件偵辦上尤其專精。此次調任至本署服務，陳檢察長以向來累積的豐富經驗給予同仁勉勵：「更高職務負擔更高責任，非享受更高權利。以民眾需求為依歸，與外界做好溝通。真誠無私對待部屬，專業品德領導同仁。發揮榮譽心及團隊精神，再創佳績。」

相信本署能在陳松吉檢察長的領導下，持續匯集轄內檢警調力量打擊不法犯罪、保障民眾權益。

